广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 
关于废止《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管理条例》的  
决定

（2025年1月12日广东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）

广东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定，废止《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管理条例》（2002年5月30日广东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）。

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